

上海市静安区2019年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老干部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19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老干部局主要职能

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老干部局是区委下属管理全区离休干部的职能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一）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结合本区实际情况，制订和完善具体实施办法、细则；掌握全区老干部工作情况，及时向区委汇报或提出建议。

（二）指导、督促、检查全区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的落实，协同本区各级党组织加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好离退休干部参加有关会议和活动等。

（三）指导、督促、检查全区离休干部生活待遇的落实，协同相关部门做好离休干部社保、医保、医疗等工作。

（四）做好关工委工作，从实际出发，组织离退休干部参加力所能及的社会活动，发挥离退休干部的政治优势及其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模范、表率、示范作用。

（五）探索和研究新形势下离休干部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新措施，指导协调本区离休干部高龄养老工作，推进老干部“四个就近”

（就近学习、就近活动、就近得到关心和照顾、就近发挥作用）工作。

（六）做好信访接待工作，认真和妥善处理好离休干部的来信、来访，耐心细致地做好思想工作，尽力为离休干部排忧解难，多办实事，确保离休干部思想稳定和生活安定。

（七）按规定做好离退休干部专项经费的提取、使用、管理和监督工作，确保各类经费的落实。

（八）建立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和工作程序，加强信息化管理，做好各项基础工作，不断推进本区离退休干部工作信息化、科学化、规范化。

（九）加强对区老干部活动室、区老干部管理服务中心和区老干部大学的领导与管理，积极开展离退休干部文化养老工作。

（十）承办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老干部局机构设置

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老干部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老干部局本部以及下属2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2家，具体包括：

1. 中共上海市静安区委老干部局（本部），设3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生活待遇科、政治待遇科（党建指导科）。
2. 上海市静安区老干部活动室（参公事业），无内设机构。
3. 上海市静安区老干部管理服务中心（事业），无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9年，静安区委老干部局预算支出总额为2876.44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1121.98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度支出涉及工程尾款以及根据上年度预算执行率调减了项目经费的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698.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698.5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2344.9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部门所属事业单位人员经费支出、保障机构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及离休干部日常活动和生活补贴等项目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50.4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部门所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纳以及离退休人员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33.9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部门所属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医疗保险费缴纳。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69.2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部门所属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和购房补贴。

2019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985,52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49,251.00
1. 一般公共预算	26,985,528.00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事业收入		四、教育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四、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1,778,86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3,461.00
六、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339,70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691,976.00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8,764,388.00	支出总计	28,764,388.00

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经营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49,251.00	23,449,251.00					
201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449,251.00	23,449,251.00					
201	31	01	行政运行	7,510,811.00	7,510,811.00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38,440.00	15,938,4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3,461.00	1,504,601.00				1,778,86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3,461.00	1,504,601.00				1,778,86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780.00	243,78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158.00	715,158.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063.00	286,063.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038,460.00	259,600.00				1,778,8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700.00	339,7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700.00	339,7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700.00	339,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1,976.00	1,691,976.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1,976.00	1,691,97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6,376.00	716,376.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75,600.00	975,600.00					
合计				28,764,388.00	26,985,528.00				1,778,860.00	

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49,251.00	7,510,811.00	15,938,440.00
201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449,251.00	7,510,811.00	15,938,440.00
201	31	01	行政运行	7,510,811.00	7,510,811.00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38,440.00		15,938,4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3,461.00	1,245,001.00	2,038,46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83,461.00	1,245,001.00	2,038,46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780.00	243,78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158.00	715,158.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063.00	286,063.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038,460.00		2,038,4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700.00	339,7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700.00	339,7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700.00	339,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1,976.00	1,691,976.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1,976.00	1,691,97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6,376.00	716,376.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75,600.00	975,600.00	
合计				28,764,388.00	10,787,488.00	17,976,900.00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985,52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49,251.00	23,449,25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国防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4,601.00	1,504,601.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39,700.00	339,70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691,976.00	1,691,976.00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6,985,528.00	支出总计	26,985,528.00	26,985,528.00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49,251.00	7,510,811.00	15,938,440.00
201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449,251.00	7,510,811.00	15,938,440.00
201	31	01	行政运行	7,510,811.00	7,510,811.00	
201	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38,440.00		15,938,4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4,601.00	1,245,001.00	259,6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4,601.00	1,245,001.00	259,60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780.00	243,78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158.00	715,158.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6,063.00	286,063.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59,600.00		259,6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700.00	339,7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700.00	339,7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700.00	339,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1,976.00	1,691,976.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1,976.00	1,691,97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6,376.00	716,376.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75,600.00	975,600.00	
合计				26,985,528.00	10,787,488.00	16,198,040.00

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18,688.00	9,018,688.00	
301	01	基本工资	1,235,028.00	1,235,028.00	
301	02	津贴补贴	4,567,144.00	4,567,144.00	
301	03	奖金	93,710.00	93,71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297,600.00	297,6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61,276.00	261,276.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5,158.00	715,158.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86,063.00	286,063.00	
302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9,700.00	339,7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213.00	57,213.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16,376.00	716,376.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9,420.00	449,42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6,480.00		1,646,480.00
302	01	办公费	434,161.00		434,161.00

302	02	印刷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4	手续费	5,000.00		5,000.00
302	07	邮电费	58,280.00		58,280.00
302	11	差旅费	50,000.00		5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90,000.00		90,000.00
302	15	会议费	30,000.00		30,000.00
302	16	培训费	160,000.00		16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10,000.00
302	26	劳务费	100,000.00		100,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000.00		5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04,419.00		104,419.00
302	29	福利费	272,160.00		272,16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48,160.00		248,16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00.00		14,3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320.00	92,320.00	
303	01	离休费	91,240.00	91,240.00	
303	09	奖励金	1,080.00	1,08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000.00		30,00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787,488.00	9,111,008.00	1,676,480.0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		1				167.65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由区外办统一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未安排公车。

（三）公务接待费1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9年静安区委老干部局下属1家机关和1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67.65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0万元。

2019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静安区委老干部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通用设备301.64万元，专用设备9.21万元。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19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797.69万元。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静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各类慰问补贴		
项目类型	区委区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区委老干部局根据中央、市委制定的相关老干部工作政策以及区委、区政府对老干部工作的要求，通过为全区老同志及社区老同志、企业划转离休干部贯彻落实好各项政策，认真扎实做好各项服务管理工作，妥善照顾好老同志，确保他们享受到生活待遇方面应有的政策和服务。		
立项依据	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全面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的要求，以及新形势下老干部工作转型发展的新要求，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的离退休干部工作，切实保障老同志“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老同志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他们为新中国的成立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同时，为积极引导他们在国家的各项建设中发挥出独特的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威望优势，党和政府从生活照顾上给予老同志必要的和相应的保障，让老同志更好地安享晚年、颐养天年、益寿延年，为党的事业不断增添正能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建立老干部退休制度的决定》（中发〔1982〕13号）、《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组发〔2008〕10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离休干部生活待遇规定的通知》（中办发〔1984〕18号）、《中共上海市委老干部局、上海市卫生局、上海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离休干部体检工作的通知》（沪委老〔1988〕字第046号）、《中共上海市委老干部局关于印发〈本市离休干部医疗问题特殊经费的试行办法〉的通知》（沪委老〔1997〕第79号）等相关政策及文件规定，结合本区老同志的实际情况，对老同志开展走访慰问，给予节日补贴、困难补助等，关心照顾好老同志。		
项目总预算（元）	12435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435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3323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2709334.0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原局级离退休干部经费		1846000
	易地安置节日补贴		176000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社区老干部高龄养老工作经费	250000
	企业划转老干部经费	9408000
	离休干部特殊医疗费	10000
	离退休干部体检费	195000
	各类慰问费	550000
项目实施计划	1、全年对老同志开展日常走访慰问、住院慰问等；2、全年对有特殊情况和有特殊困难的老同志开展走访慰问；3、在元旦、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节日对老同志开展走访慰问等；4、对老同志的学习、活动给予一定的经费补助等。	
项目总目标	紧紧围绕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按照市、区老干部工作会议要求，认真落实离休干部生活待遇，用心用情为离休干部提供精准化、精细化、个性化服务。妥善照顾好老同志，让党放心、让老同志满意。	
年度绩效目标	随着老干部整体进入“后双高期”，利用各方资源，关爱和关心老干部、服务老干部。要加强条块结合、条块联手，为老干部办实事，做好事，不断提升老干部的“幸福养老”指数，使他们心情舒畅地安度晚年。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切实加强关心照顾。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工作计划完整性	完整
	工作计划执行有效性	有效
	采购申请规范性	规范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供应商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健全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无形资产管理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计划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效果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机制	完善
	社会知晓率	≥80%
	信息共享度	较好
备注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静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保障经费		
项目类型	区委区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为了确保离退休干部能老有所学、老有所医、老有所乐，区委老干部局开展此项目来为老干部就近开展活动提供后勤保障。老干部后勤保障经费分为离退休干部保障人员服务费、老干部保健室服务费、场地保险和天目路电梯运行费。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发布老干部离职休养制度的几项规定的问题》（国发〔1982〕62号）、沪委〔1984〕100号文、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3号）、上海市《关于本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委办发〔2017〕8号文）、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若干意见》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功能设置及广大离退休干部的需求，按照习总书记“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的理念，不断为老同志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为、老有所乐创造良好条件”的讲话精神，依照中央和上海市委有关文件要求，重视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在工作中全心全意为他们服务，把悉心的服务做到他们的心坎上，以“饮水思源”的感恩之意、“绿叶系根”的感激之情、“敬爱至恭”的孝子之心温暖他们的心，让他们安享晚年、颐养天年、益寿延年。特设立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建立老干部退休制度的决定》（中发〔1982〕1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组发〔2008〕1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沪委办发〔2009〕24号）中关于加强离退休干部活动、学习场所的建设的要求，丰富老同志的精神文化生活。		
项目总预算（元）	1155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155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6264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45363.44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老干部保健室	180000	
	场地保险	40000	

资金构成	离退休干部保障人员服务费	900000
	天目路电梯运行费	35000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开放活动场所，为老干部开展文化娱乐活动提供好服务，并有计划地组织安排老干部大学课程、老干部兴趣小组活动，做好老干部后勤保障。确保有执业资格的医生，提供全年工作日8小时的服务保障，每年组织开展8-10次健康讲座。针对离退休干部的个人健康需求，提供健康咨询服务。做好老干部活动中心内开展的各类大型会议、活动的应急医疗保障。在老干部活动中心需要时，开展急救应急处置。	
项目总目标	为离退休干部提供学习文体活动的后勤保障，方便他们参与，通过做好老干部后勤保障，为实现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创造必要条件，让党放心，让老同志满意。	
年度绩效目标	在项目产出方面，项目周期内服务内容、人数、频次完成率达到100%；及时发现、迅速处置服务对象的突发事件；每次活动后做好台账，项目资料齐全。在效果目标方面，及时阻止不良状态的服务对象继续活动，并劝送至医院；服务对象满意率不低于90%。在影响力目标方面，服务对象对项目的知晓率达到95%以上；服务对象对项目总体满意度不低于90%；区老干部活动室、离退休干部对项目实施的总体满意度90%以上。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工作计划完整性	完整
	工作计划执行有效性	有效
	采购申请规范性	规范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供应商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健全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无形资产管理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计划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验收合格率	=100%
效果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机制	完善
	社会知晓率	≥80%
	信息共享度	较好
备注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静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名称	宣传调研经费				
项目类型	区委区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该项目由政治待遇科（党建指导科）负责组织实施。主要用于向各单位和离退休干部宣传离退休干部工作和先进典型，对新时期的离退休干部工作开展调查和研究。				
立项依据	依据1982年2月《中共中央关于建立老干部退休制度的决定》（中发【1982】1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组通字【2016】3号）、《关于本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委办发【2017】8号）、《关于开展“看改革成果、看经济发展、看社会进步”主题活动的通知》（沪委老【2015】29号）、《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若干意见》（沪委组【2016】发字15号）、《关于印发〈2018年上海市老干部工作要点〉的通知》以及全国、市、区老干部工作相关会议的精神。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广大离退休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党执政兴国的重要资源。离退休干部工作是党的组织工作和人事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承载着党中央关心爱护广大离退休干部的重要任务，具有特殊重要的地位。该项目的设立，将进一步提高老干部工作应对新形势新变化的能力，提高工作的影响力，从而更好地完成党的十九大提出的“认真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的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编撰《静安老干部工作》期刊，进一步宣传好静安老干部工作；通过对宣传骨干的关心关怀，提高宣传骨干队伍的能力；通过加强网上宣传员的培训，组织三看活动，提高开展网上正能量活动的的能力；通过拍摄宣传片，开展典型宣传，提高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影响力。				
项目总预算（元）		4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72655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宣传活动费			190000	
	静安老干部工作杂志稿费			10000	

	宣传载体制作费	2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对照中央、市委和区委对老干部工作的新要求，结合静安实际和离退休干部特点，将重点任务实行聚焦，通过在机制、活动、阵地、抓手、队伍、展示等多方面的系统性设计，做实做强一个“静老”品牌。通过制作宣传展板方式，有效展示全区离退休干部开展正能量活动、网宣活动情况。并通过加强与央级、市级、区级各类媒体的沟通，有效有力地宣传静安老干部工作。	
项目总目标	2019年重点要通过落实三个到位，即：基础打到位，实事办到位，特色创到位，切实抓好政治待遇、党建指导、纪检监察、党支部和群团建设等分管工作，助力老干部工作更好地融入党的建设大局。	
年度绩效目标	努力探索依托“大数据”手段，提升离退休干部组织力建设的能力。积极探索利用传统和现代的手段开展典型的宣传，组织老同志学习，引导老同志发挥正能量，扩大示范效应。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工作计划完整性	完整
	工作计划执行有效性	有效
	采购申请规范性	规范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供应商考核机制健全性	健全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性	健全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无形资产管理有效性	有效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产出目标	计划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验收合格率	=100%
效果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机制	完善
	社会知晓率	≥80%
	信息共享度	较好
备注		